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保利新联签订工程项目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子公司保利新联爆破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新联”）近期签订合同金额 1 亿元以上工程项目共 3 项，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73737.8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签订合同项目概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方	项目工期	合同金额
1	南水北调中线雄安调蓄库骨料加工系统及调蓄库一期（含沉藻池）开挖石方爆破服务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832 天	10526.6 万元人民币
2	河南鹤壁淇滨区洪峪普通建筑石料用灰岩绿色矿山开采项目	鹤壁恒源众志矿业有限公司	五年	21250 万元人民币
3	贵州西部黄果树游客集散中心建设项目及其配套项目（集散中心施工一标段）	贵州黄果树交通旅游有限公司	720 天	41961.25 万元人民币
合 计				73737.85 万元人民币

二、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

公司坚定矿山爆破服务一体化发展战略，积极拓展省内外市场，相关项目若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以上项目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導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1日